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 PPP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拟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以下简称“兵团第十师”）签订《合作协议》，双方共同投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 PPP 项目（以下简称“十师 PPP 项目”）。

本公司与将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师国资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并由该公司负责十师 PPP 项目的投资、运营和管理。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2.8 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4,560 万元，持股 52%；十师国资公司出资 13,440 万元，持股 48%。十师 PPP 项目总投资额约为 14.23 亿元（人民币），项目建设期为 2 年。除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以外，其余的项目建设资金共 11.43 亿元由项目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本公司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 PPP 项目的议案》。

此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此项交易尚需经过兵团第十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位于西北部的阿勒泰和塔城两地区，师部驻北屯市，总面积 4137.3 平方公里，辖 8 个团场。北屯市地处 216 国道，318、319 省道交汇处，是外联哈萨克斯坦、蒙古国，内联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和阿勒泰地区六县一市的交通枢纽。

（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 所：新疆北屯市新区土地学会服务中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宋兴江

注册资本：13,556.28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屋租赁；机械与设备租赁；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土地租赁。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十师 PPP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所属行业	建设内容和规模	投资额 (亿元)	建设年限
1	第十师一八四团-G217 公路建设项目	一八四团-乌尔禾	交通	改扩建二级公路 70 公里	2.2	2016-2017
2	十师通用航空机场建设及管理运营工程	第十师北屯市	商贸流通	建设北屯市通用航空机场、飞行器购置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一八四团、一八五团、一八六团通用飞机临时起降点。	1	2016-2017
3	北屯市得仁山生态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第十师北屯市	市政基础设施	新建沥青道路建设 23568 平方米，园路 67747 平方米，广场 97558 平方米，水系改造 24806 平方米，木栈道 910 平方米，绿化 182 公顷，塑胶场地 22600 平方米，景观构筑物 6 座。	1.3	2016-2017

4	北屯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一期）	北屯工业园区	园区基础设施	规划面积 36 平方公里，新建待开发的 4.5 平方公里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包括道路、供排水、供电等）；完善已建成 5 平方公里范围内的绿化、亮化	3.8	2016-2017
5	北屯市污水处理提升改造工程	第十师北屯市	市政基础设施	北屯市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规模：现有污水处理厂改造 规模为 2.0 万 m ³ /d，扩建工程规模为 3.5 万 m ³ /d，总规模 5.5 万 m ³ /d；新建排水管道长度 13.194km，改建排水管道长度 7.546km；近期 2020 年设计排水规模 8000m ³ /d；远期 2030 年设计排水规模 13000m ³ /d。	2.88	2016-2017
6	北屯市给水提升改造工程	第十师北屯市	市政基础设施	新建供水管道长度 18.429km，改建供水管道长度 8.896km；铺设输水管道总长 48.593km。	3.05	2016-2017
合 计					14.23	

上述项目中除“第十师一八四团-G217 公路建设项目”采取按进度支付工程款之外，其余 5 个项目的工程款采用 4:4:2 的支付方式，即在项目建设期根据工程进度支付 40%，项目建成后一年内支付另外 40%，剩余 20%在项目建成后第二年内进行支付。

本公司投入项目公司的资本金在项目建成后分 3 年由兵团第十师进行回购，每年等额回购。兵团第十师对本公司投入的资本金和支付本公司的工程回购款进行兜底，并回购资金列入政府年度财政预算，确保能按约定要求按时回购本公司投入的资金。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质量目标、运营管理目标和服务质量目标

1. 交工验收的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2. 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3. 运营养护目标：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服务质量目标：达到项目运行时行业的最新相关规定要求。

（二）项目公司资本金注入计划

项目公司股东双方按照每个项目中标价的 20% 开工后一次性注入资金。

（三）违约责任

按照协议具体条款执行。

（四）生效条件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且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五）其他事项

项目公司成立后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与北屯市政府签署 PPP 项目合同、与十师国资公司签署资金监管协议等合同文件，用以约束本项目在建设、运营、移交全过程中双方各项权利与义务。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本公司此次投资的目的在于实施战略转型，转变经营模式，加快进入政府与社会资本投资市场，进一步发挥在投融资、建设等方面的整体优势，在获得投资利润的同时，亦能拉动本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发展，最大限度地实现项目在各个价值创造环节的优化和提升，进而完成投资后价值整合的实现。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1. 该项目采用 PPP 模式运作，通过投资与施工联动，有效带动公司体内投资和施工业务整体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实现公司主业转型升级；

2. 根据测算，该项目具有一定的投资效益，投资该项目在经济效益上可行；

3. 投资建设该项目将为公司 PPP 等业务模式的推广拓展进一步积累经验，有利于提高公司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内部市场的市场影响力，扩大市场规模。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如遇市场情况变化，材料价格上涨或施工过程中工期延误从而导致项目投资成本增大，会对施工利润及项目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2. 回购风险：兵团第十师政府若不能按约定支付回购资金，将加大融资成本，影响项目收益。

六、备查文件

1. 《合作协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